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23日下午以现场（公司会议室）结合网络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1年3月12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舒娅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2020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监事会认为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从业资格，作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承担了公司有关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便于各方顺利开展工

作，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前述事宜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确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没有参加议案表决，也没有代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